

标段编号：2310-440304-04-01-943772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5日

目 录

一、企业业绩（不评审）	3
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4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11
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绿化恢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18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评审）	25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25
项目经理资格	26
项目经理业绩 1：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K0+120~K0+463.884 段）	31
项目经理业绩 2：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45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57
技术负责人资格	58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61
技术负责人业绩 2：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2016-9G44-2	71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不评审）	81
一级注册建造师一共 17 人四库一平台手机端截图	81
中级工程师汇总表	88
(1) 工程师--谢庆源	89
(2) 工程师--张奕华	91
(3) 工程师--何宇文	92
(4) 工程师--吴裕明	93
(5) 工程师--程鹏	94
(6) 工程师--周世毅	95
(7) 工程师--凌运林	96
(8) 工程师--夏世东	97
(9) 工程师--李智	98
(10) 工程师--杨同香	99
(11) 工程师--林爱忠	100
(12) 工程师--程俊杰	101
(13) 工程师--钟全舟	102
(14) 工程师--谈佩	103
(15) 工程师--李勇	104
(16) 工程师--郭土灶	105
(17) 工程师--王育生	106
(18) 工程师--陈贵青	107
(19) 工程师--李荣奎	108
(20) 工程师--罗凤梅	109
四、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110
投标人纳税情况	110
2021 纳税	111
2022 年纳税	112
2023 年纳税	113

近三年审计报告	114
2021 年审计报告	115
2022 年审计报告	139
2023 年审计报告	161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185
履约评价	186

一、企业业绩（不评审）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1	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0000	2022.12.1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结构、园建、装饰、园林绿化、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等专业内容
2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16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5084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道路绿化
3	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绿化恢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3802.537813	2022.11.1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绿化面积约为115268 m ² , 主要包括道路中央分隔带、机非分隔带、人行道绿化带、城市绿地、立交绿地等
合计		18886.537813			

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号：(0755)82180817

传真：(0755)82180847

中标通知书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的招标工作已结束，经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谨此函告！

批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合同编号：2019-32-01FT068

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木头龙小区

甲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____年__月__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 1211 室

邮政编码：518034 电 话：0755-83548075 传 真：0755-83063749

法定代表人：张利明

委托代理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木头龙小区

3、承包范围：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依据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效果图，包括景观结构、园建、装饰、园林绿化、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等专业内容。具体包含以下内容（内容与界面划分不一致的，以界面划分表为准）：

1) 土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回填土、换填土、种植土回填、庭院土方回填及整理、微地形等土方工程；

2) 园建景墙、小品、台阶、平台、花池、种植槽、排水沟、坐凳、雕塑基础等钢筋混凝土、砌筑及装饰工程；

3) 园路基层及道路铺装工程、残疾人坡道面层铺装；

4) 行人步道、汀步；

5) 大门及围墙工程（如有）；

6) 水景工程；

7) 景观电气工程（含景观灯具安装）；

8) 垃圾箱、成品座椅、活动器械设施等成品休闲设施；

9) 园林绿化工程（乔木 24 个月内的养护成活、保养及防虫害工作；灌木 18 个月养护成活、保养及病虫害防治，成活率 100%）；

10) 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的措施，同时包括与本工程其他相关乙方的配合等；

4、乙方无权拒绝承担合同范围内经甲方同意的设计变更，但可以根据变更的内容，提出工期及价格方面合理的调整要求，最终以建设方签字盖章审核为准；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现有塔吊、施工电梯除外）。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总价（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亿元整，小写：¥100,000,000.00；其中不含税分包价款：大写人民币玖仟壹佰柒拾肆万叁仟壹佰壹拾玖元贰角柒分，小写：¥91,743,119.27元；增值税税金：大写人民币捌佰贰拾伍万陆仟捌佰捌拾元柒角叁分，小写：¥8,256,880.73元。

2、计价办法：详见“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分包合同条件”第四条。

3、工作内容划分：详见甲方及乙方工作界面划分表（附件2）。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243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9月1日（本开工日期为暂定，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4月30日（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3、乙方有责任与其他承包商合作，各个承包商之间发生或协调有关的争议时应提交监理和甲方，并由监理和甲方协调解决。甲方的决定将成为最终决定并约束有关各方。

4、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应编制一份完整详细的《施工组织方案》，同时还要提供为保证该计划实现的施工程序、施工布置、施工方法以及相应投入的劳动力、施工设备和材料等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组织方案》是本合同的一部分，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承诺之一。监理和甲方将根据该进度计划检查、督促、控制乙方的实际进度。

5、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已完全了解正常现场情况（多家单位交叉施工）、对该工程施工组织的难度已充分考虑，并安排在施工进度工期中。

6、竣工日期以甲方级建设单位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若竣工验收一次性合格，则乙方提交完工申请时间即为竣工时间。

7、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7.1 未能如期完成本工程，须向甲方每天支付违约金3000元，甲方可在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7.2 如果超过竣工日期10天后仍未竣工，延期违约金按每天5000元计，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3 如乙方不能按期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工程项目，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乙方完成，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在工程结算的总造价中扣除。

8、因以下情形，造成竣工日期拖延，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责任（包括乙方人员、设备窝工停工费用等）。此情况发生后 24 小时内，乙方就工期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经甲方确认，乙方保留原件作为延期凭证，如乙方不在上述时间内提出申请，视为工期不受影响。

8.1 不可抗力：不可抗力范围包括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以下方面的自然灾害：

- (1) 六级以上的地震；
- (2) 七级以上持续一天的台风；
- (3) 100mm 以上的持续二十四小时的大雨、暴雨；
- (4) 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
- (5) 其它不可抗力原因。

8.2 非乙方原因，工程延期开工、停建、缓建、暂停的。

8.3 如因建设单位原因需进行设计变更，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且确实导致施工关键线路工期延误。如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与原设计相差不大，工期不予延长，若变更后造成工程量或施工工艺有较大变化，可按实际施工情况确定延长工期。

8.4 甲方及建设单位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四条：工程质量

4.1 乙方承建范围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第五条：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确保无重大伤亡事故，轻伤频率控制在千分之二以内**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符合深圳市环保治理标准，达到“**广东省安全文明双优工地**”的标准，且符合中建 CI 标准。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 1、本工程预付款： 无 ，预付款抵扣方法： 无 ；
- 2、支付方式：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五条；
- 3、履约保函或保证金：

- 3.1 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含税总价的 5%（以乙方实际承包范围对应的合同暂定金额为准，履约担保手续费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 3.2 乙方须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交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履约保函或保证金。甲方只接受如下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如无法提供保函，乙方可现金转账至甲方指定账户，以银行转账回单作为履约保证金资料；
- 4、每月工程进度款中应扣除当月乙方的各项罚款，扣罚款通知单无需乙方签字，在当月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 5、乙方每月必须按时 100%足额支付当期工人工资，如因乙方发放不及时所造成劳务工集体闹事等对甲方不利事件，由乙方负责消除影响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6、乙方须配合甲方按照政府文件要求，实行工人工资分账管理；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须提供截止当期的劳务工工资已足额发放承诺保证书。

第七条：人员

- 1、甲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杨 飏
- 2、乙方代表（项目经理）姓名：柳 青

第八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九条：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合同生效

-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
- 2、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七道中国经贸大厦 12 楼
-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一条：合同份数

- 1、本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双方公司盖章后正式生效，甲乙双方在交付竣工工程、结清工程竣工结算尾款、除有关保修协议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
- 2、本合同订立后，双方就与本工程有关的事宜做出新的约定，可以通过补充协议的方式书面确

立，补充协议需经双方授权人员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建筑一局(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税务号:9111 0000 1011 0717 3B

座机号:010-8398 2161

合同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利明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1211

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

北支行

账号:44201567100051411516

税务号:91440300715288028N

公司邮箱:278084024@qq.com

联系人:黄嘉筠

联系电话:15813987346

年 月 日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11671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标段名称：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里程桩号：K0+000~K35+670

有关贵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提交的上述工程的投标书，经我公司分析研究，并与贵公司对投标文件内容进行协商、补充及修正后，现正式通知贵公司，基于下列合同总价及条款，我公司已选定贵公司为是项工程之中标单位，并接纳贵公司的投标文件：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零捌拾肆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整（RMB: 50,842,615.00 元）。上述总价是由经过差错修正后的工程量清单内所列之预计工程数量及固定包干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组成，经双方协商后作为是项承包工程之合同总价。

2. 贵公司须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14 天内办理完履约担保手续提交本公司，并从收到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后按合同进度要求正式开展是项承包合同工程。

3. 贵公司必须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21 天内与本公司签署一份按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修正后编制的承包工程合同，作为正式合同文件，在正式合同制定、签署及执行以前，本通知书连同贵公司退回的投标文件、双方在协商期间的来往补充文件及协商同意的有关修改，将作为本项承包工程有效的合同文件。

谨此函告！

发包人：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2019年8月20日

1167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16 合同段
(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承包合同

合约编号: WH-A-49

签约单位: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发包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合同协议书

1、鉴于发包人为修建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并接受了承包人对该项目第16合同段的投标书，现由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发包人”）为一方和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承包人”）为另一方于2019年11月11日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2、第16合同段 合约编号：WH-A-16

里程桩号：K0+000~K35+670，工程范围：里程桩号范围内的中央分隔带绿化（含回填土）、路线两侧碎落台和护坡道绿化、互通立交土方整平及绿化、隧道洞口仰坡景观绿化、隧道洞口景观石、管理中心、服务区景观绿化等工程，具体以施工图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名称：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16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3、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 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承诺函（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或合同澄清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清单计量与支付法则及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7)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程；
- (8)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档案管理办法；
- (9) 通用合同条款；
- (10) 技术规范；
- (11)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12) 工程项目管理手册；
- (13)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4) 其他合同文件。

4、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5、根据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本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零捌拾肆万贰仟陆佰壹拾伍元整（¥50,842,615.00元）**。

6、由于发包人按本协议第5条所述给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

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的修复。

7、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发包人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在监理人发出开工令之后，在投标书附录中写明的开工期限内开工。本合同工程的工期为 10 个月，工期从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计算。

9、本合同纠纷解决办法为：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10、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以及缺陷责任期满后由发包人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且合同各项费用结清后失效。

11、本工程如需审计，最终结算金额以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金额为准。

12、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发包人执副本六份，承包人执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11671

SZEW/EM/B-04-90-1-A0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0-11-5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		合同段名称：第 16 合同段		
项目法人：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p>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p> <p>K0+000~K35+575 范围内景观绿化；其中包括沙井互通、芙蓉互通、玉律互通、长圳互通、凤凰互通、黎光互通；长流陂隧道、白花洞隧道和章阁村隧道洞顶；分离式路基中分带、中央隔离带、土路肩、碎落台、上边坡、下边坡、填平区、填挖交界处、护肩墙、桥台锥坡等绿化。</p> <p>主要工程量有：乔木种植 26871 株，棕榈科植物 350 株，苏铁 17 株，灌木 64200 株，地被花灌 66983 平方，藤本植物 101337 株，景观草 9485 平方，草皮 632223 平方，透水砖 1149 平方，滞水池 1172 平方，景石 1 组，土方填 20000 立方，微波地形 10 万平方。</p>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5084.2615 万元	实际	以实际结算为准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10 个月	实际	
<p>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p> <p>一、工程质量评价</p> <p>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自开工以来，严格实行岗位责任制，任务落实到班组及个人，对各自所承担的施工任务的工程质量负责，严格执行公司制订的质量奖惩制度，杜绝重大工程质量事故，避免一般质量事故为质量管理目标，建立健全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坚持岗前培训并执行持证上岗制度，坚持“自检、互检、交接检”三检制度，质量管理全面到位。</p> <p>第 16 合同段施工过程中，第 2 总监办依据监理工作程序及项目施工特点，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配备了充足的、高水平的各专业监理人员，设立了严格的监理工作流程，明确重点检查项目及旁站项目，对各工序施工过程中制定了明确的检查程序，使施工人员明确目标，管理有序，做到了规范化管理。</p> <p>施工单位按照交通部《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自检评定，共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在对每个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进行检查、评定后，汇总得出合同段自检质量等级评分为 96.13 分，监理单位评定合同段评分为 94.51 分，且所有单位工程质量等级均为合格，本合同段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p>				



二、合同执行情况评价

合同执行期间，施工单位能够根据工程承包合同和项目工程建设需要组织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进场，按照深圳外环高速公路建设标准化管理要求，建立了完整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施工期间，能够按照工程承包合同、监理指令完成工程建设任务，重视安全文明施工、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工作，总体履约情况好，工程承包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三、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1、尾留工作：沙井互通匝道圈内绿化、黎光互通匝道圈内绿化因工作面不具备条件暂未施工，应在工作面具备施工条件移交后立即施工。

2、交工检查的缺陷问题均已按上报的整改方案整改完毕，并通过现场监理确认提交整改闭合资料。

3、承包人尽快完善竣工资料，并按要求做好资料归档工作。

4、承包人需按照合同要求认真履行缺陷责任期、保修期的相关责任和义务。



(施工单位的意见)

本合同段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按期完成，按《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工程质量自检评定合格。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0 年 12 月 8 日



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绿化恢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13626



中标通知书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招标的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绿化恢复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评标、定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项目（标包）名称：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绿化恢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价：（含税价）

大写：叁仟捌佰零贰万伍仟叁佰柒拾捌元壹角叁分

小写：38,025,378.13元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2022年10月8日

合同编号：STJS-SZCGM-LH001/2022

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绿化恢复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绿化恢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3.建设规模 车公庙综合交通枢纽位于深南大道于香蜜湖路交汇，车公庙地铁换乘车站正上方，项目南起滨河大道，北至香轩路，南北范围长约1364米，东起泰然一路，西至农林路，东西范围长约1693米，总绿化面积约为115268m²，主要包括道路中央分隔带、机非分隔带、人行道绿化带、城市绿地、立交绿地等。

4.建设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承包范围及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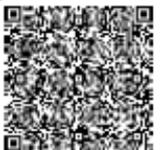
本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1.园建工程：香蜜湖路（香蜜湖立交至泰然四路路段）沿线桥下空间慢行系统铺装、装饰格栅和整石坐凳安装等；

2.绿化工程：香蜜湖路（香蜜湖立交至车公庙立交路段）、深南大道和滨河大道沿线范围的绿化种植（包括：桥上种植池）及末端喷淋管等工程；

3.绿化给水工程：香蜜湖路（香蜜湖立交至车公庙立交路段）沿线的立交、桥下、中央绿化带、侧分带及桥上种植池绿化给水的总管安装工程等；

4.绿化排水工程：香蜜湖路（香蜜湖立交至车公庙立交路段）沿线的立交、桥下、中央绿化



带、侧分带的场地排水管道安装工程等；

5.景观照明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6.涉地铁、燃气等专项保护方案评估和安保区管理。

7.本工程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本项目批复的情况调整实施范围和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由此引起的相关风险，由承包人承担且不得向发包人索赔。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278 日历天（不含保修养护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26 日；（以监理人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2)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本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为：合格；

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争创和实现，如本工程具备独立争创市级奖项的条件，则承包人必须申报；如不具备独立争创条件，则需配合整个项目的创优工作）。

五、签约合同价

1.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其他形式；

采用的计价形式为工程量清单计价 概算下浮计价 预算下浮计价 其他计价形式。

2.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零贰万伍仟叁佰柒拾捌元壹角叁分（¥38025378.13 元）；其中，不含税工程造价（大写）叁仟肆佰捌拾捌万伍仟陆佰陆拾捌元零角壹分（¥34885668.01 元），增值税税额为：叁佰壹拾叁万玖仟柒佰壹拾元壹角贰分（¥3139710.12 元）；增值税税率：2%。

①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的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贰拾万零伍仟玖佰玖拾壹元叁角玖分：（¥35205991.39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玖拾万零肆仟叁佰柒拾柒元贰角捌分（¥904377.28 元）；

②余泥渣土弃置费金额：（大写）捌拾壹万玖仟叁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819386.74 元）；



③暂列金额：（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元）。

3.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以合同约定的评审机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价格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2.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内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签证、洽商、索赔、备忘录、询价采购凭证、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之一，其优先顺序视内容与上述合同文件的关系进行确定。

七、合同双方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联合体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合同双方盖章，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本合同自 成 立后开始生效，在双方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风险理解与提示

1. 发包人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合同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提请承包人注意是否存在免除或者减轻发包人责任等与承包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如在存在上述条款，提请承包人注意应在 投 标 文 件 递 交 合 同 签 订 之 前与发包人进行沟通，发包人将给予说明。

2. 承包人如在上述规定时间之前，未对合同条款提出异议，视为发包人已经履行对合同条款的提示和说明义务；合同履行期间或争议解决时，承包人不得以此理由主张合同任一条款不属于合同的组成内容。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 拾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副本 拾 捌 份，其中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拾 肆 份，承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肆 份。合同副本其他保存单位及份数：保存 /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正本、副本之间不一致时，以发包人持有的正本为准。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电 话:	
邮箱: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 经办人及电话:	张日 13827468987	项目主管部 门审核人:	罗晓明
合约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李昌隆 23992978	合约部门审 核人:	丘剑英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 1211 室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88028N	电 话:	0755-83548075
邮箱:	nanhaian@sina.cn	传 真:	0755-83548075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莲花北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67100051411516	邮政编码:	518038
经办人:	徐 艳	经办人电话:	13751116679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市

时 间: 2022 年 11 月 11 日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不评审)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何宇文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职称证	证件号码	0500102234021	手机号 码	0755-835480 75
参加工作时间	3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1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70017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K0+120~K0+463.884段）	道路全长 343.884 米包含：道路、交通、人行天桥、风雨连廊、给排水、照明、通信、电力、燃气等	2020-06-25 2022-10-15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龙华新区福城办事处	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道路全长约 1927.872 米，包含道路、交通、桥梁、软基处理、给排水、电气、燃气、绿化工程、排水箱涵等	2012-2-28 2016-12-27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资格

姓名 何宇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10 月 1 日
住址 广州市海珠区江燕路337号2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5197310015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3.14-2025.03.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宇文 性别 男 现年 22 岁
于一九九二年 九月至一九九六年 七月在
本校 土木工程系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南建设学院(西院)
校(院)长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 9603012

NO: 052959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粤中取证字第 0300102234021 号

何宇文 于二〇〇四年
十二月，经广州市建筑工程
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施工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五年一月三十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05日
- 2025年0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何宇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0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0173



聘用企业: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2605

姓名:何宇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10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3月29日至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宇文

社保电脑号：628878275

身份证号码：440105197310015111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401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6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401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401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401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401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42965.43	28385.92			13760.32	4815.71			1958.56	1177.85		2654.97	1453.7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c29c4649e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4018

单位名称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8日

项目经理业绩 1: 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K0+120~K0+463.884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170077001001

标段名称: 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 (K0+120~K0+463.884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92.934334万元

中标工期: 2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何宇文



本工程于 2019-12-1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1-08

查验码: 482039067346670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13609

正本

合同编号：SG-1439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K0+120～K0+463.884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署 2017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K0+120~K0+463.884段)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坂雪岗片区东南部,起点接五和大道南端,止于一号路。本工程起止桩号为K0+120~K0+463.884,新建道路全长343.884米,红线宽70米,城市主干道,采用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人行天桥工程、风雨连廊、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电力工程、燃气工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通信管线迁改工程、海绵城市工程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人行天桥工程、风雨连廊、海绵城市工程、电力迁改、通信迁改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2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1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8.3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贰万玖仟叁佰肆拾叁圆叁角肆分 (¥35929343.3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伍仟柒佰贰拾贰圆叁角陆分 (¥1515722.3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肆万零贰佰叁拾壹圆 (¥1940231.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月19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1360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k0+120~K0+463.884段）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坂雪岗环城路市政工程一标 (k0+120~K0+463.884 段)	工程地点	坂田环城路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 343.884 米	工程造价 (万元)	3592.934334 万元
结构类型	新建道路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号	2007-440300-53-01-70042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06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2604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25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蔡舜
副组长	何今
组 员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蔡舜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桥梁工程	蔡舜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排水工程	蔡舜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给水工程	蔡舜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蔡舜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蔡舜	廖志为、陈春平、陈梁、何宇文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合格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项目位于龙岗区东南部，起点接五和大道南端，止于一号路。本工程起上桩号为K0+120~K0+463.884，新建道路全长343.884米，红线宽70米，城市主干道，采用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工程造价3592.934334万元。截至日前已完成全部施工工作。

经验收组成员对本工程综合验收，施工质量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经理业绩 2: 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防伪码: 2332347432309344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 宝20110821001B

工程编号: 44030620110234001

工程名称: 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建设规模: 0.0000平方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1-08-16

中标单位: 深圳市环景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人民币] 5117.000765万元(大写:伍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捌元)

中标工期: 400日历天

建造师(或项目经理): 何宇文

资格证书号: 0037977

本工程于 2011年08月16日10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 第五开标室 公开开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宝安分中心(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_____

招标人(签章): _____

2011年08月21日

本中标通知书, 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 请妥善保管, 遗失不补!

正本

工程编号: 44030620110234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樟阁路(观光路~ 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环景园林建设工程公司

2010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环景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位于宝安区观澜街道境内，线路大致呈南北走向，起点与观光路相接，终点与桂月路相接，道路全长约 1.93Km。规划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双向 4 车道，红线宽 40m，设计速度 40Km/h。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抚顺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的“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全套施工图纸所涉及的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桥梁工程及软基处理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排水箱涵等（其中迁改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机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修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部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1930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938 米
隧道工程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0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911.64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1 年12月5日(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3 年1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伍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柒元陆角伍分。

（小写）：5117.000765 万元。

项目单价： ■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 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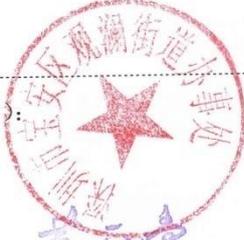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1年9月1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宝安区建设局备案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深圳市环景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201567100051411516
建设银行深圳市莲花北支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备案结构（公章）：

年 月 日

1G0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16.12.27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新区福城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福城街道樟阁路
工程规模	全长约1927.872米，桥梁跨度为10米和17米	工程造价（万元）	5117.000765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XK20110285	开工日期	2012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龙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10129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福城办事处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	资 质 证 号	190028-ki
设计单位	辽宁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A121003370(甲级)
施工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3104044030410-6/1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400717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类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赞扬、刘浩亮
副组长	宋仪力
组员	陈国辉、张义、王立军、樊宝华、何宇文、杨东雁、詹益广、阮桂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阮桂元	樊宝华、张义
给排水工程	宋仪力	陈国辉、詹益广、樊宝华、张义
桥梁工程	王立军	陈国辉、杨东雁
交通工程	樊宝华	阮桂元、詹益广
电气、燃气等专业工程	何宇文	阮桂元、杨东雁
工程质控资料	宋仪力	陈国辉、张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樟阁路（观光路~桂月路）拓宽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16年12月27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龙华新区福城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宗亮		13923781282
	总工程师	刘宗亮		18682197863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李江		15999668329
	建筑专业	李江		13387366056
	结构专业	张2		13632609348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设计单位 辽宁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江		12510030216
	建筑专业	王江		15814000218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施工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东文		13729769236
	技术负责人	杨东雁		13538864346
	质量负责人	李贵文		13829410451
	安全负责人	李贵文		1371395876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深圳研究院	技术负责人	周明		13823251820
质监机构 龙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员	王海平		1350065913
	电气	袁洪		15099936175
		李伟超		13631655309
		苏磊		136446707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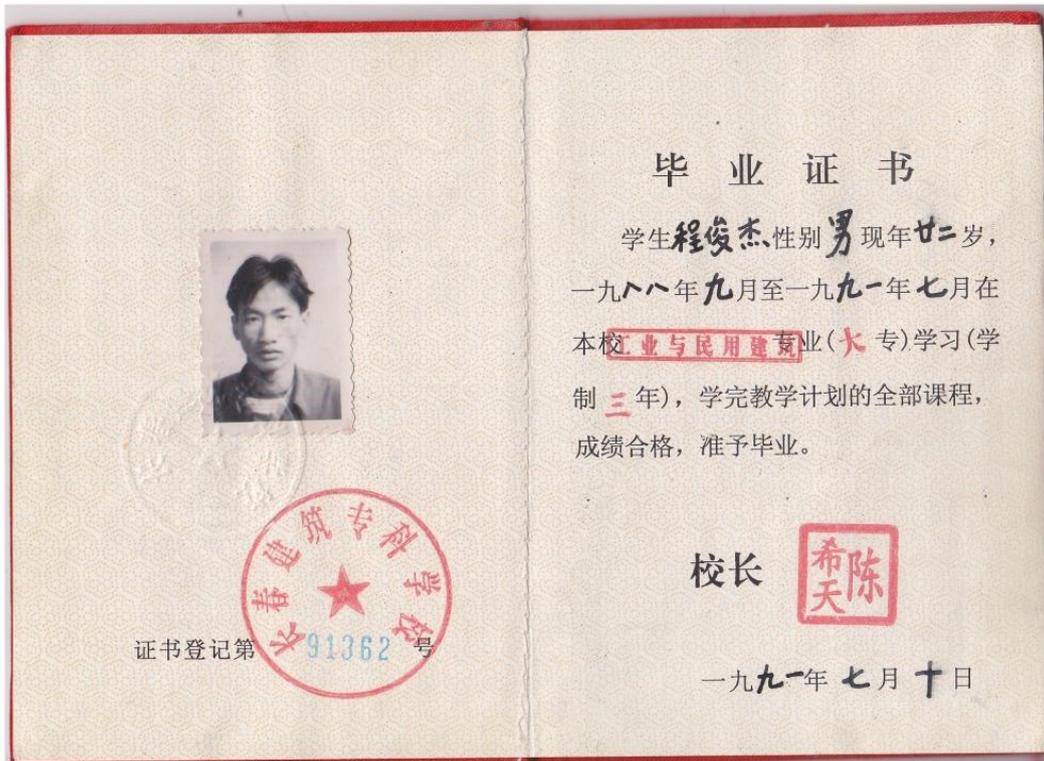
<p>建设单位:</p> <p>深圳市龙华新区福城办事处</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6年12月27日</p>	<p>监理单位:</p> <p>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16年12月27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何宇文</p> <p>2016年12月27日</p>	<p>勘察单位:</p> <p>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分院</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6年12月27日</p>	<p>设计单位:</p> <p>辽宁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6年12月27日</p>
---	--	--	--	--

2022.11.19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程俊杰	性别	男	年龄	53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04196911185014	
手机号码	0755-8354807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373824	
参加工作时间	31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潮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景观面积为47580平方米，景观工程由景观建筑与绿色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和景观电气工程组成	2017-09-10- 2018-07-28	已完工	合格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2016-9G44-2	公园改造约6.22公顷	2017-03-10 2017-12-13	已完工	合格

技术负责人资格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本证书由青海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经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青海省人事厅制



证书编号： 201373824

姓名：程俊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9.11

籍贯：广东省 民族：汉族

专业名称：市政

资格级别：高级工程师

初任时间：2013年12月06日

首次任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发证单位：



2013年12月2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俊杰

社保电脑号：639540769

身份证号码：440291196911185014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401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8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401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401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401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401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401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34129.51	22059.2			9059.85	3314.93			1594.18	947.55		2028.05	1110.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c29c42f1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4018

单位名称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8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我司组织公开招标的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招标编号：0708-174006ZXY356），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由贵公司中标，中标内容如下：

采购人	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招标编号	0708-174006ZXY356
中标金额	人民币陆佰伍拾万肆仟玖佰叁拾陆圆柒角壹分， ¥6,504,936.71 元

请贵公司与采购人联系，在三十天内签订采购合同。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抄送：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印制五份

合同号：

正本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
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潮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7.7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潮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建设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沙溪镇门第岭埔

工程规模: 3台400吨/天城市生活垃圾焚烧机械炉排炉-余热炉及其烟气处理系统+2台15MW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

景观工程简述: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厂区内景观工程总面积为47580m²,主要包括A、B、C、D、E、F、G、H八个区域。其中:A区为入口形象区和康体运动区,B区为中央广场区,C区为停车场区,D区为综合楼、办公楼周边及后庭院区,E区为沟渠生态区,F区、G区为主厂房及附屋周边绿化区,H区为生活耕种区。景观工程由景观建筑与绿化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和景观电气工程等组成,

详见施工图纸(以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景观工程招标范围为厂区红线范围内的所有景观工程。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此):

2.1 景观建筑及绿化工程

景观建筑及绿化工程分为A、B、C、D、E、F、G、H八个区域,每个区域施工内容如下:

2.1.1 A区(入口形象区和康体运动区)施工内容:

- 景观硬铺;
- 乔木种植、灌木地被种植;

标识墙、标示柱、围墙、铁艺栏杆、花架；

- 景观步行小道、树池、石椅；
- 笼式足球场、篮球场；

2.1.2 B区（中央广场区）施工内容：

- 景观硬铺；
- 乔木种植、灌木地被种植；
- 形象广场、水池、中央广场水景、欧式柱廊、水景；
- 旗台、标识墙、台阶、树池、花钵(坛、箱)等。

2.1.3 C区（停车场区）施工内容

- 景观硬铺；
- 乔木种植、灌木地被种植；
- 指示墙、绿岛、水景等。

2.1.4 D区（综合楼、办公楼周边及后庭院区）施工内容：

- 景观硬铺；
- 乔木种植、灌木地被种植；
- 阶梯景观及水池、后庭院景观、内庭院景观、欧式园亭、廊架、廊架水池、连廊、连廊雨棚等。

2.1.5 E区（沟渠生态区）施工内容：

- 景观硬铺；
- 乔木种植、灌木地被种植；
- 木平台、桥、石岸、思源桥等。

2.1.6 F区、G区（主厂房及附屋周边绿化区）施工内容：

- 景观硬铺；
- 乔木种植、灌木地被种植等。
- 石椅等。

2.1.7 H区（生活耕种区）施工内容：

- 道路等。
- 乔灌木、地被种植等。

2.2 景观给排水工程

景观给排水工程施工内容如下：

- 景观给排水管道、阀门安装及给排水沟、井砌筑；

- 水景给排水管道、阀门、泵等安装。
- 污水管道

2.3 景观电气工程

景观电气工程包括的施工内容如下：

- 景观配电；
- 安全照明灯；
- 景观照明灯；
- 节日照明灯；
- 背景音响等；

2.4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标示不明部分由中标单位和业主单位根据具体情况界定。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本工程范围全部内容可能遗漏的工作，不论该项目及工作有否在文件内详述。

2.5 本标段与相邻标段分界

2.5.1 本标段与主体标段分界

- 主体工程给、排水等项目已按合同施工完成，凡后续因景观需要而增加的给排水工程项目均属本标段；
- C区（停车场区域）停车位施工不属于本标段施工范围。
- 场内路灯等常规照明属主体标段，景观配电、安全照明灯、景观照明灯、节日照明灯、背景音响等属本标段施工范围。

2.5.2 本标段与综合楼办公楼标段分界

- 综合楼、办公楼标段仅包含综合楼、办公楼土建及室内装修施工，其室外绿化（包括景观内庭）及连廊等均属本标段施工范围。

2.5.3 本标段与河涌、铁艺围墙标段施工分界

- 河涌土建主体已经完成，因考虑与景观整体相协调，河涌护栏属于本标段；
- 铁艺围墙照明及监控系统不属于本标段。

2.5.4 本标段与场内道路标段分界

- 场内道路标段不属于本标段；
- 所有已经形成的场内道路雨水井井盖提升、路缘石安装、沥青面层摊铺以及场内道路交通标志线的设置不属本标段施工范围。

2.6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所需的所有设备、配件、材料均由承包人采购（发包人确认），

品牌参照本技术规范书中材料说明。

2.7.具体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2.8.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本合同范围全部内容可能遗漏的工作，不论该项目及工作有否在合同内详述。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7年8月5日

竣工日期：开工后 107 天日历天完成。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7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照本工程《技术规范书》要求及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执行，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陆佰伍拾万零肆仟玖佰叁拾陆元柒角壹分

(小写)：¥6504936.71 元 (其中暂列金 800000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133926.68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发包人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5. 通用条款；
6. 投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工程量清单；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二份,副本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合同正本一份,副本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 年 7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潮州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潮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承包人(公章):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9664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第 0 页,共 1 页

工程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构类型		景观建筑绿化、给排水、电气工程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17.09.10		竣工日期		
项目经理		刘高连		技术负责人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审查 4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5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4 项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要求 22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项分部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外观质量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达到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规定要求, 本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07月28日		2018年7月28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9月28日		年 月 日				

9664

工程回访单

工程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景观工程	
工程地址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沙溪镇沙溪一村门第岭	
建设单位	潮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回访内容:	<p>1、该项目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进度符合合同工期要求，工程资料齐全，是否存在质量问题。</p> <p>2、施工过程中及交付使用后并未接到过任何的对该项目的投诉和上访；未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材料款和机械施工费用等欠薪欠款投诉情况。</p> <p>3、施工过程中也没出现过劳动纠纷、侵权纠纷、工程质量及安全事故。</p> <p>4、其他投诉等问题。</p>	
被回访人意见: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效果好，质量控制态度严谨，施工期间对工人管理到位，未出现拖欠工资情况，对过程中的环境保护措施运行正常，工程各项目圆满完成。	
回访人:	被回访人: 陈伟	
年 月 日	2021 年 11 月 3 日	

9664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满意度调查

尊敬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领导：

感谢您对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的信任和支持，感谢您对本次集团公司的回访和服务工作配合！为了使我们共同参与施工的工程达到您的满意，我们诚恳的希望您在本表中填写上您的合理需求和意见，就是我们共同关心的焦点，我们会竭尽全力满足您的需求和根据你的意见完善我集团公司的管理工作。

1、对工程施工进度的完成情况：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2、对工程的质量管理、质量控制情况：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3、对工程的安全管理、现场文明施工情况：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4、对工程施工队伍的管理情况：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5、对工程施工资料的管理工作：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6、如果有机会，您是否愿意继续与我司合作

非常愿意 愿意 不愿意

7、其他意见： _____

请您按照以上表中内容，在表的“□”中打“√”，我们会根据您的意见改善我们公司及项目部的管理工作，谢谢！

回访人（签章）：

被回访人（签章）：



电话：0755-83548075

电话：13570944777

年 月 日

2021年11月3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2：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2016-9G44-2

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的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工程，招标申请号 2016419399。我单位委托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招标。经 2016 年 12 月 02 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在 2017 年 01 月 20 日前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地点	翠亨新区起步区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幢数	/	结构层数	/
承包形式	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实行总价包干，按中标价包造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工程内容	本工程施工招标范围为《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相关施工图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						
中标价	大写：陆佰壹拾叁万贰仟捌佰捌拾壹元壹角玖分 小写：¥6,132,881.19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258,030.16 元)						
完工时间	180 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文明施工达到合格文明工地标准						

本通知书一式柒份：建设单位 1 份、建设单位主管部门 1 份、中标单位 1 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份、招标代理 1 份、镇招标办 1 份、镇财政局 1 份。



建设单位：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公章）
日期：2016 年 12 月 21 日

附表：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杨贵略	男	注册建造师	/	一级	00395903	
程俊杰	男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高级	201373824	
林丽君	女	施工员	/	/	1601010010193	
谈佩	女	施工员	/	/	1414A0398	
黎海曼	女	安全员	/	/	1514D0022	
游锦庭	男	质量员	/	/	1401B5333	
梁月清	女	资料员	/	/	44161140000465	
谢昭禧	男	机械员	/	/	44161120000200	
郑雪钗	女	劳务员	/	/	44161130001422	

(中标单位联系人：谢炳华；联系电话：13702788792)

9G44-2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翠亨新区起步区

发包人: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翠亨新区起步区；

工程内容：详见承包范围；

工程规模：/；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具体内容以建设单位发出施工图和中介预算的所有内容为准。

三、 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个日历天。

拟从 年 月 日开始施工，至 年 月 日竣工完成。

（开工具体时间以取得施工许可证后发包人或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叁万贰仟捌佰捌拾壹元壹角玖分；

（小写）：¥6132881.19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和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7 年 1 月 18 日

订立合同地点： 翠亨新区起步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 中山马鞍岛翠城道翠亨规划馆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

1211 室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60-89893612

电 话： 0755-8302122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账 号： 44201567100051411516

9644-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17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章)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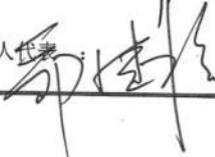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金水湖公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翠亨新区起步区
工程规模	约6.22公顷	工程造价 (万元)	约613.28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03月1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A137004863-10/4
施工单位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CYLZ.粤.0052.壹-2/5
监理单位	河南建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2001825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验收组各组员验收后一致认为,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满足安全使用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17年12月12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 设管理中心</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河南建达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p> <p>项目总监: </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深圳海岸生态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p>
---	---	--	--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竣工验收		
开会时间	2017. 12. 13	开会地点	施工现场
召集部门	业主	主持人	张佐军
到会单位及人员			
姓名	单位名称	电话	
张树军	培训中心		
冯新	---		
吴霜	济南市政		
陈华松	---		
任学森	---		
杨品	深圳南海岸		
程俊杰	南海岸		
林明	深圳南海岸		
谭佩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强	河南津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戴超荣	河南津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不评审）

一级注册建造师一共 17 人四库一平台手机端截图



11:41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三级注册建造师

1、陈敬正

身份证号	440506*****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1074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柳青

身份证号	420802*****4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1903410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陈益明

身份证号	431023*****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90079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1:41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63 注册建造师



4、吴裕明

身份证号	441421*****3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423668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5、张中林

身份证号	432427*****9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700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6、吴岳鑫

身份证号	440582*****9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206314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1:41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7、陈培博

身份证号	131102*****1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11201520153387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8、郭土灶

身份证号	441802*****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3200620100354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9、赖次绍

身份证号	450521*****3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90037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11:41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一级注册道



10、黄国龙

身份证号 460003*****1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6201820190003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1、张杰

身份证号 440726*****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70061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2、凌运林

身份证号 430626*****5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522012201402298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1:42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一级注册建造师

13、何宇文

身份证号	440105*****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70017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4、张小明

身份证号	422429*****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91229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15、周世毅

身份证号	430104*****1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91250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1:42



注册人员



一级注册建造师 (17)

二级注册建造师



身份证号	430104*****1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91250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16、谢树元

身份证号	440524*****3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63662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7、杨圣

身份证号	430922*****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31256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中级工程师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执业资格	专业	现任职位
1	谢庆源	职称证	给排水	工程师
2	张奕华	职称证	园林	工程师
3	何宇文	职称证	施工管理	工程师
4	吴裕明	职称证	房屋建筑	工程师
5	程鹏	职称证	建筑	工程师
6	周世毅	职称证	给排水	工程师
7	凌运林	职称证	环境	工程师
8	夏世东	职称证	工程测量	工程师
9	李智	职称证	建筑工程	工程师
10	杨同香	职称证	风景园林	工程师
11	林爱忠	职称证	风景园林	工程师
12	程俊杰	职称证	市政	工程师
13	钟全舟	职称证	风景园林	工程师
14	谈佩	职称证	电力工程	工程师
15	李勇	职称证	建筑工程	工程师
16	郭土灶	职称证	路桥	工程师
17	王育生	职称证	水利水电	工程师
18	陈贵青	职称证	机械	工程师
19	李荣奎	职称证	建筑	工程师
20	罗凤梅	职称证	建筑	工程师

(1) 工程师--谢庆源

须 知

1. 用计算机打印或钢笔、毛笔填写，涂改无效。
2. 相片上要加盖发证单位钢印。
3. 此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2008年
No. J00009593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持证人签名:

姓名: 谢庆源

身份证号: 36213319781202615X

专业资格: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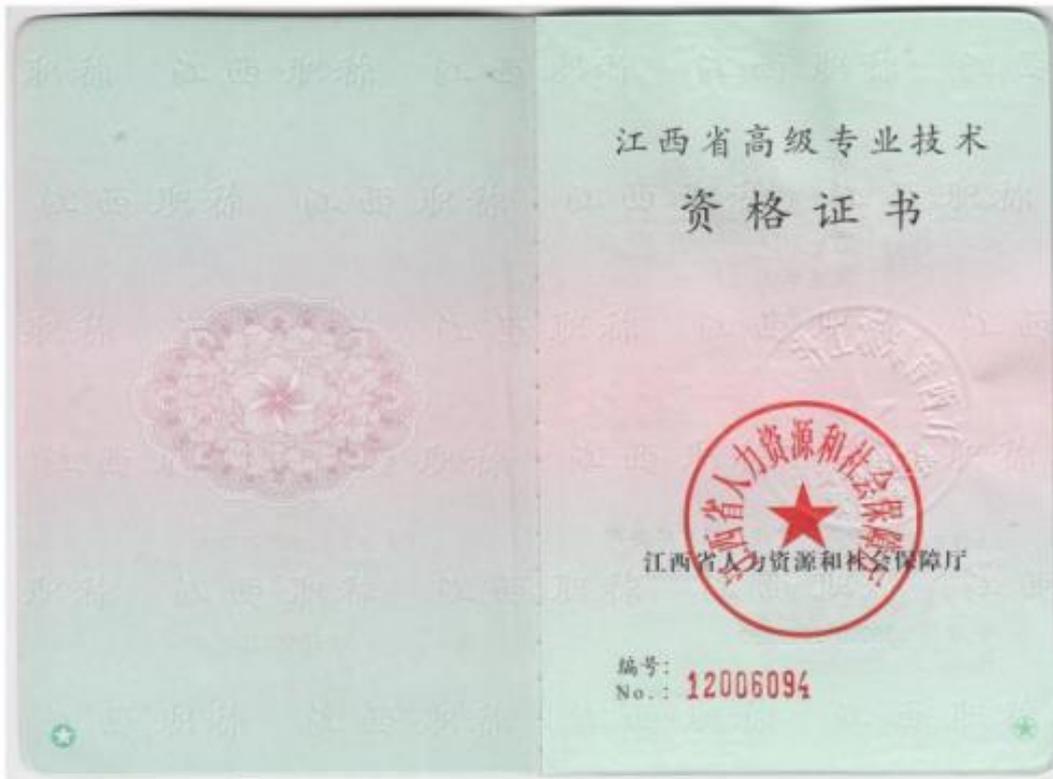
专业类别: 给排水

批准日期: 2009 年 11 月

工作单位: 赣州昌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 第 3600709300054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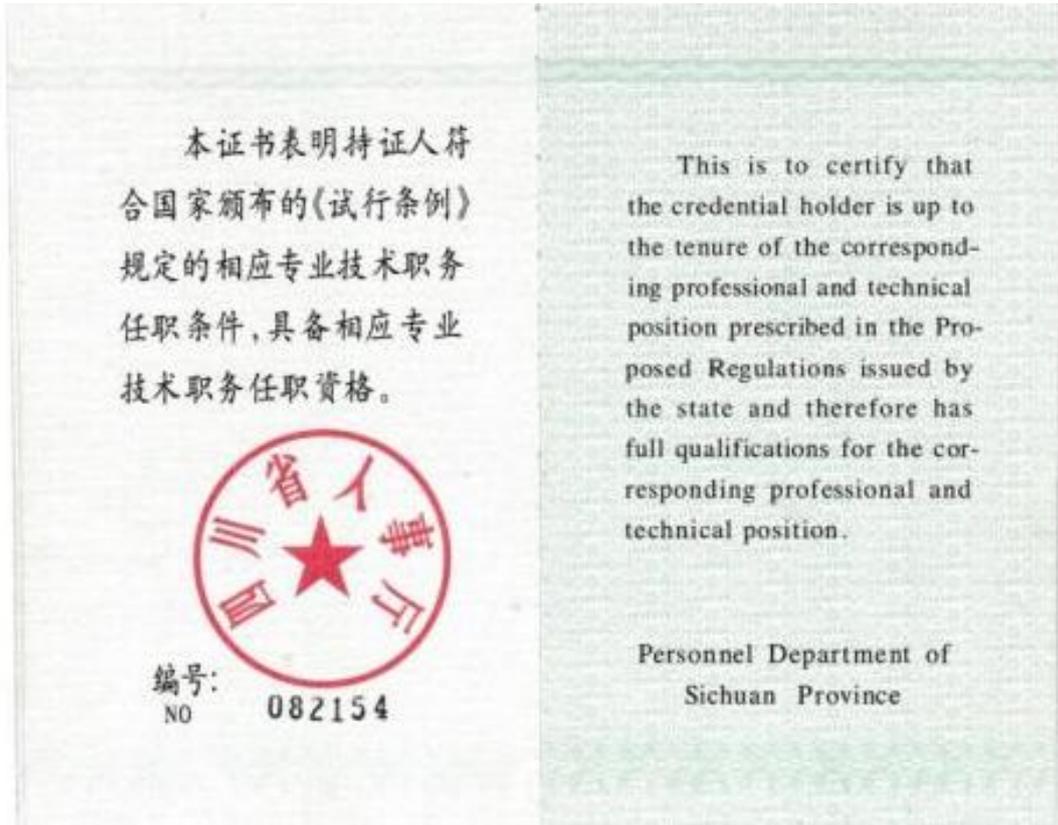
(2) 工程师--张奕华



(3) 工程师--何宇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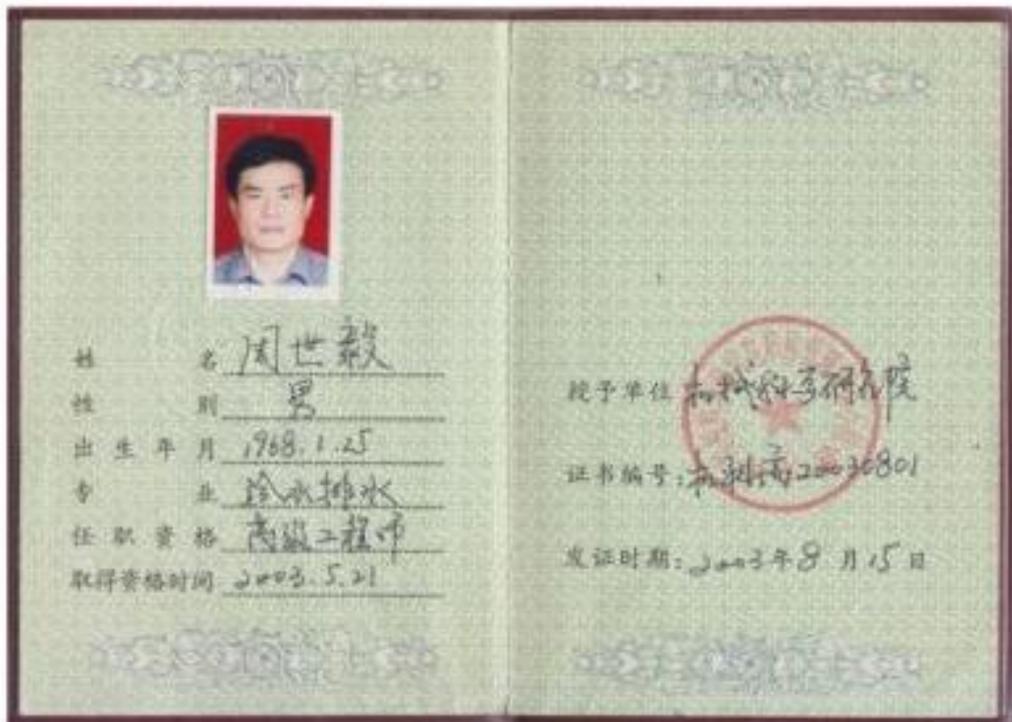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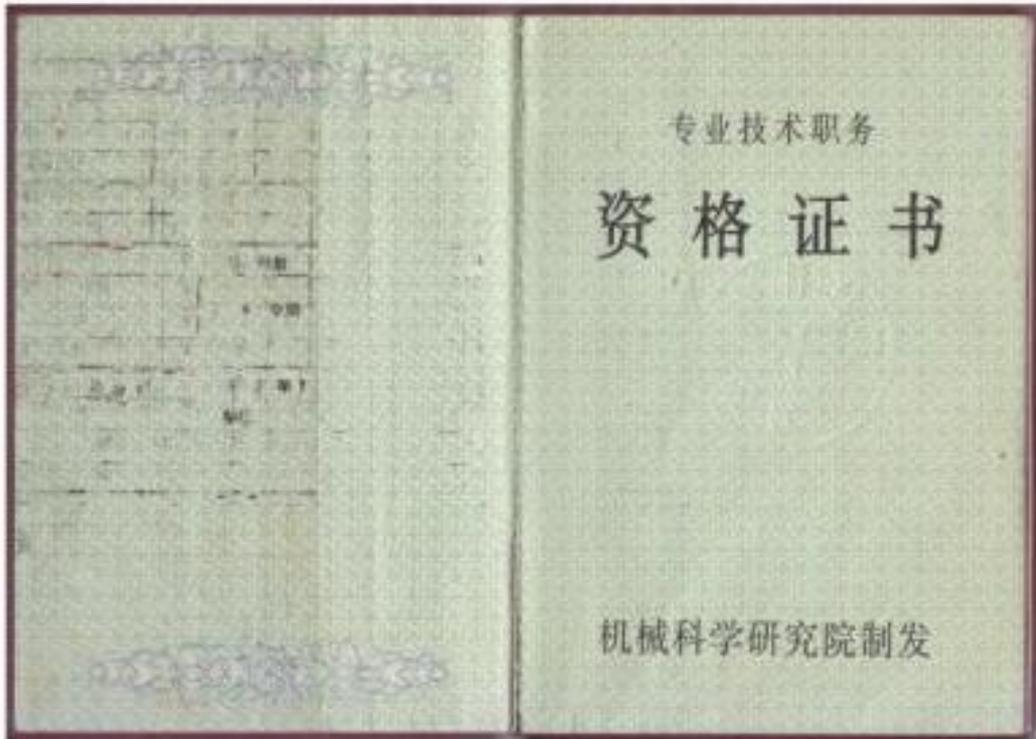
(4) 工程师--吴裕明



(5) 工程师--程鹏

姓名	程 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5.12.	
专 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任职资格	工 程 师	
评审组织	郑州市科技企业中心 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	发证单位 河南省科委
批准时间	1995年7月18日	编 号 96081818
所在单位	开封鑫森木业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1995 08 30

(6) 工程师--周世毅



(7) 工程师--凌运林



粤中取证字第900101541063号

凌运林 于二〇〇九年

十二月，经 中山市化工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环境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中山市人事局

二〇一〇年 月 日



(8) 工程师--夏世东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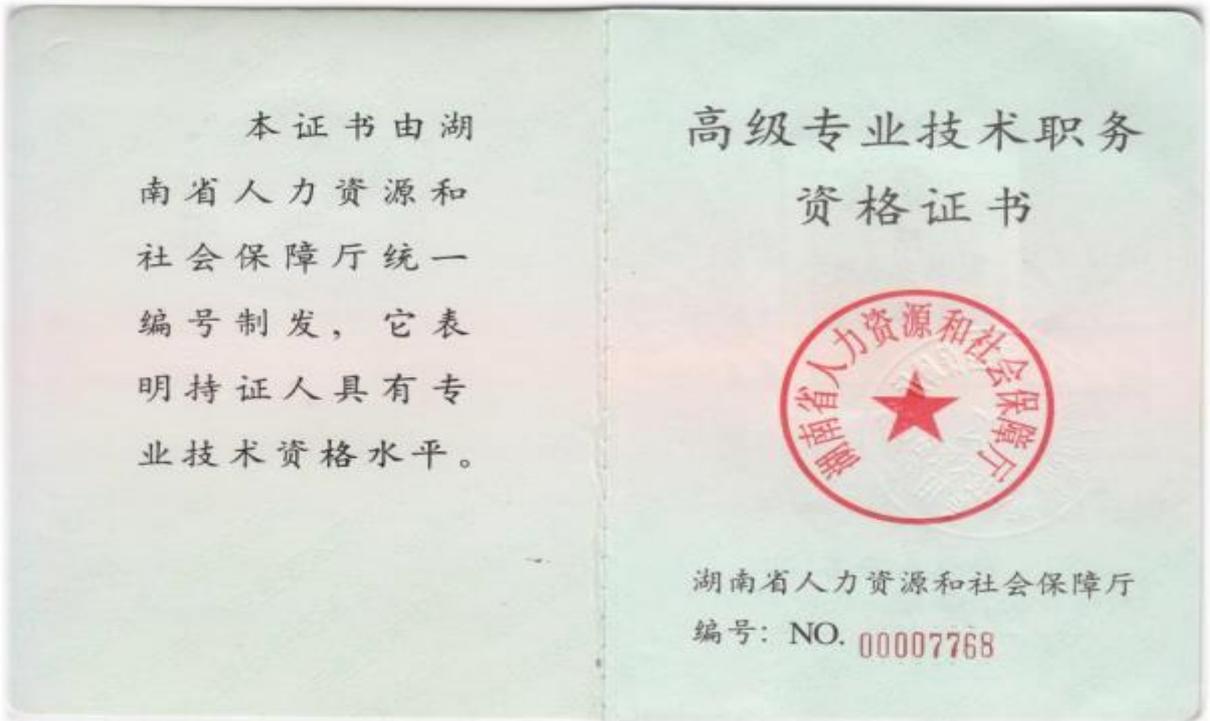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000337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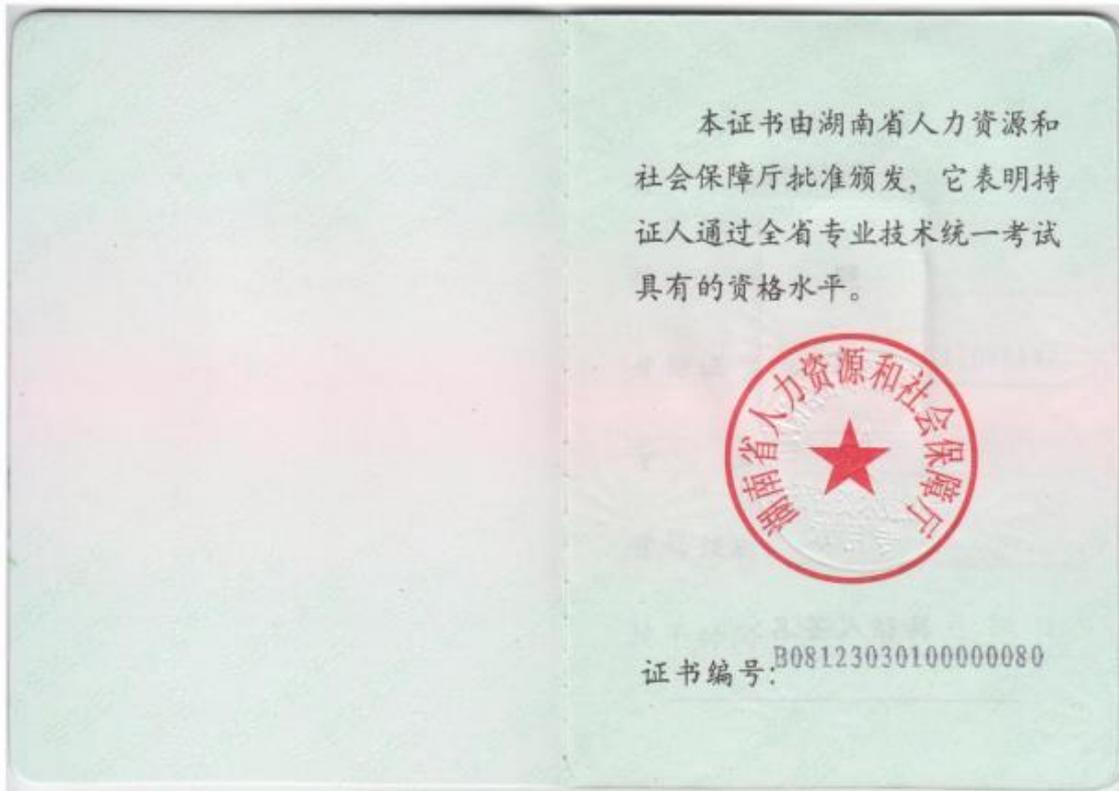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夏世东

姓名: 夏世东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325197311174591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专业类别: 工程测量
批准日期: 2012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桃江久通铨业有限责任公司
系统编码: B08121090000000075

(9) 工程师--李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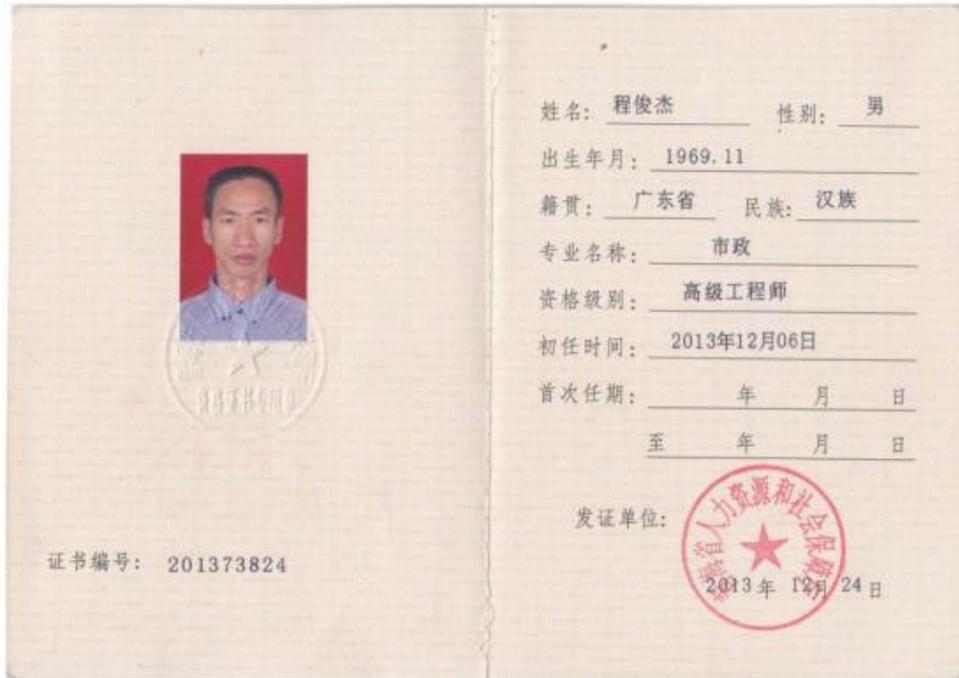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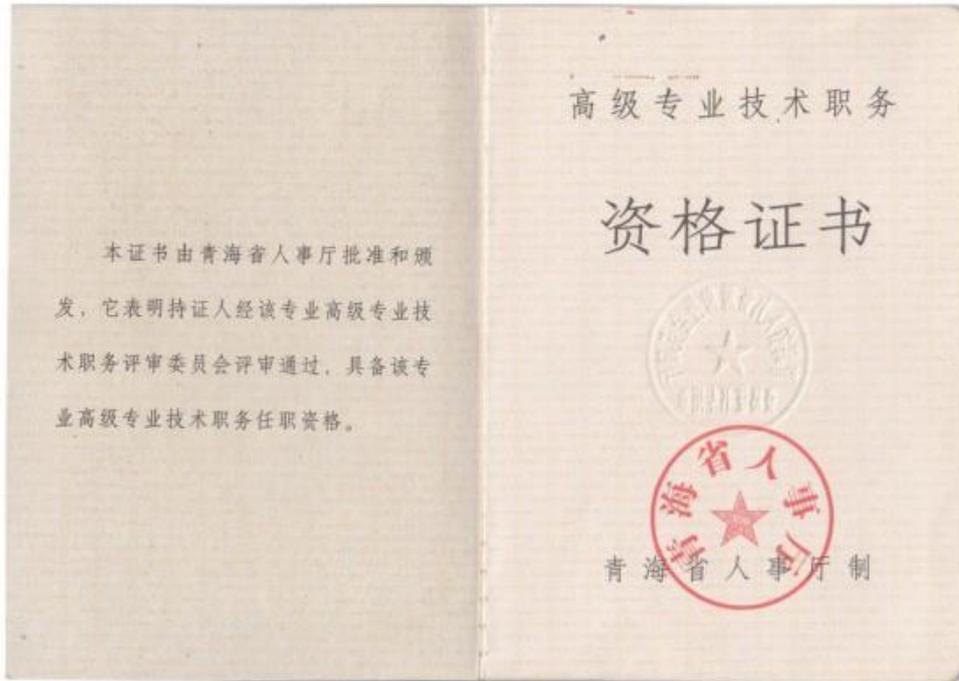
(10) 工程师--杨同香



(11) 工程师--林爱忠

1217		专业名称： <u>风景园林</u>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资格取得时间： <u>2017. 11. 29</u>
		证书编号： <u>170312132</u>
姓名： <u>林爱忠</u>		颁证单位： 
性别： <u>男</u>		发证日期： <u>2017年12月28日</u>
出生年月： <u>1976. 03. 09</u>		评审
身份证号码： <u>44052419760309693X</u>		

(12) 工程师--程俊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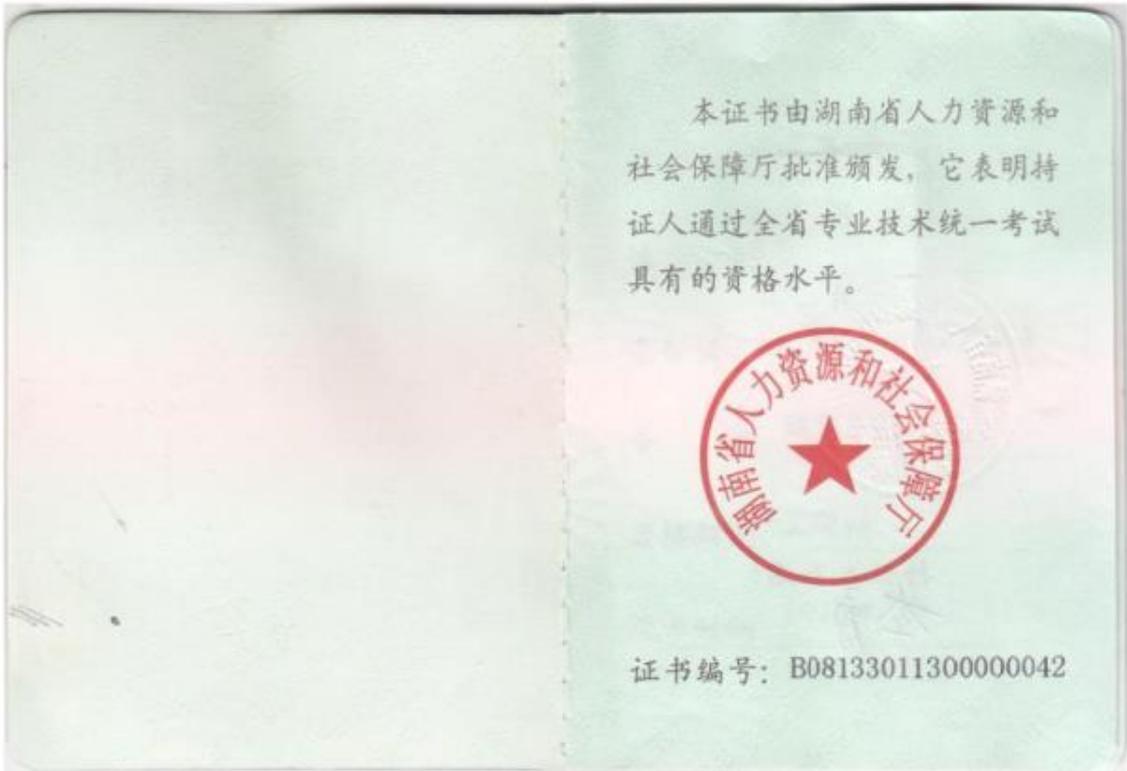
(13) 工程师--钟全舟



(14) 工程师--谈佩



(15) 工程师--李勇



(16) 工程师--郭土灶



粤中取证字第 0700102412960 号

郭土灶 于二〇〇七年
十一月，经 清远市交通运输
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路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清远市人事局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17) 工程师--王育生



粤中 职证字第 1803003012229 号

王育生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
电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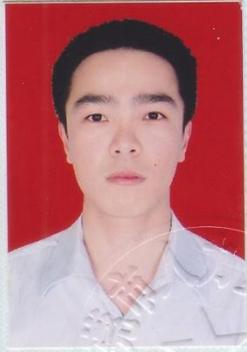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18) 工程师--陈贵青



公民身份证号码: 445221198401156512

粤中取证字第 1200102123543 号



陈贵青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 经 东莞市机电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机械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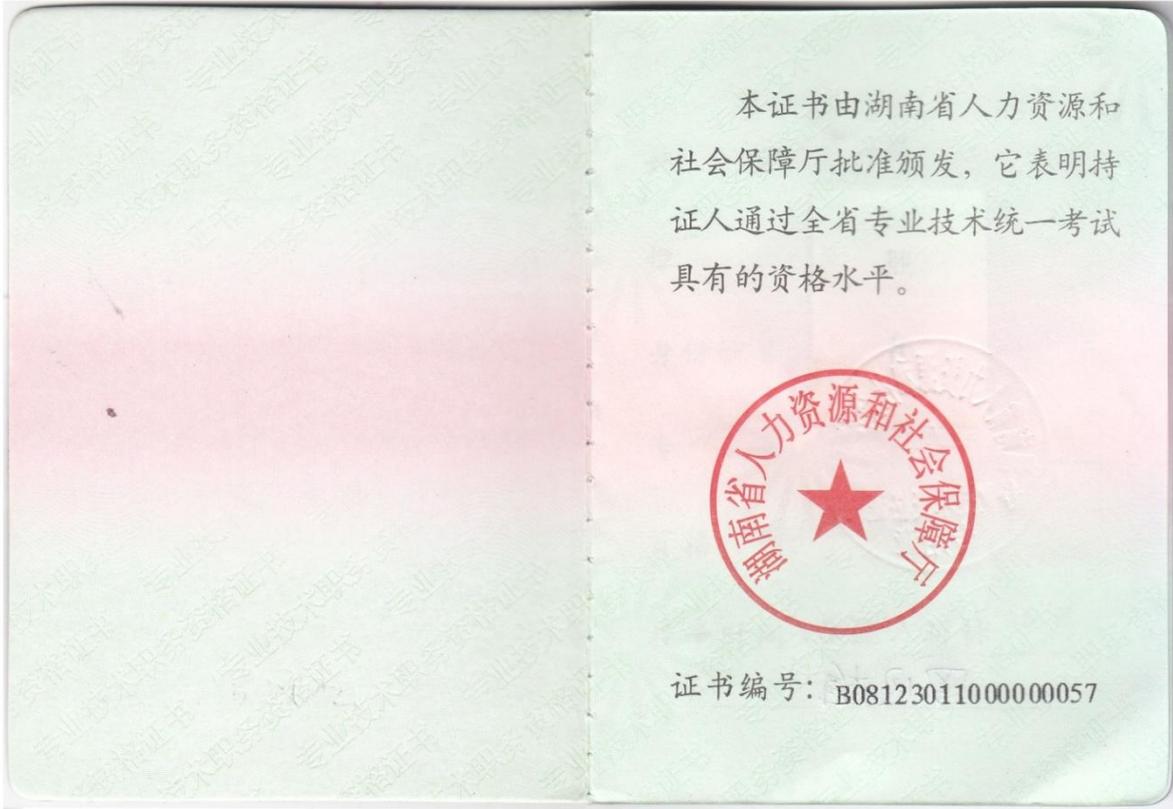
(19) 工程师--李荣奎

姓名 李荣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11月
籍贯 广西
工作单位 中国核工业第二十五建设公司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04年11月



编号 司证字2004021
发证机关 中国核工业第二十五建设公司
发证时间 2004年12月29日

(20) 工程师--罗凤梅



四、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投标人纳税情况

序号	年份	纳税额（万元）
1	2021	1796.189609
2	2022	748.742731
3	2023	432.195935
总计		2977.128275

2021 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57260号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88028N)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0,147.97	0
2	企业所得税	1,630,826.61	0
3	印花税	15,920.8	0
4	教育费附加	437,206.28	0
5	增值税	14,555,476.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91,470.86	0
7	环境保护税	10,846.67	0
合计		17,961,896.09	0
其中,自缴税款		17,233,218.9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311,700元,2017年1,569,245.31元,2018年327,279.05元,2019年146.2元,2020年1,038,032.72元,2021年14,715,492.8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1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2142501499868



2022 年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2977号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88028N)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人防办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8,291.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024.78	0
3	企业所得税	599,652.27	0
4	印花税	16,641.53	0
5	教育费附加	182,582.06	0
6	增值税	6,086,068.42	0
7	地方教育附加	121,721.38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445.67	0
	合计	7,487,427.31	0
	其中, 自缴税款	7,128,38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1,834,761.46元, 2022年5,652,665.8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5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52332881666



2023 年纳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302147号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88028N)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585.36	0
2	企业所得税	720,248.79	0
3	印花税	24,981.57	0
4	教育费附加	93,220.79	0
5	增值税	3,108,362.0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2,147.1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363.62	0
8	耕地占用税	73,050	0
合计		4,321,959.35	0
其中, 自缴税款		4,144,227.75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234,445元,2018年384,748.8元,2020年22,122.81元,2022年2,196,921.57元,2023年1,483,721.17元。

二、已退税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3月11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3115213968834



近三年审计报告

年份	营业额（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21	123806.496733	61465.595274	17602.436327	12833.0131363
2022	127564.898482	74886.400446	15152.973886	13170.267613
2023	63984.699263	68799.225623	2556.404567	6509.394496

2021 年审计报告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1. 已审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1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审计报告

深卫亚审字 [2022]第 010 号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其他相关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卫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1 月 18 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1,363,841.53	198,630,48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247,009,896.76	299,870,183.21
预付款项	3	20,387,623.23	20,749,489.3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	54,968,894.65	58,037,281.17
存货		48,365,258.12	50,248,577.1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52,095,514.29	627,536,013.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	2,300,000.00	2,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495,434.95	11,819,939.63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95,434.95	14,119,939.63
资产总计		566,890,949.24	641,655,952.74

(后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30,000,000.00	29,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7	153,028,417.95	105,627,164.27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558,764.45	586,305.28
应交税费		421,740.50	425,758.2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	45,580,568.50	40,285,135.4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29,589,491.40	176,024,363.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29,589,491.40	176,024,363.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37,301,457.84	265,631,58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7,301,457.84	465,631,58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6,890,949.24	641,655,952.74

（后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	1,015,353,504.82	1,238,064,967.33
减: 营业成本	10	837,971,247.53	1,018,308,435.63
税金及附加		5,178,302.87	6,314,131.33
销售费用		9,695,516.99	14,856,779.61
管理费用		21,780,438.76	25,999,364.31
财务费用		1,815,883.08	1,479,414.28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912,115.59	171,106,842.17
加: 营业外收入		-	-
减: 营业外支出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912,115.59	171,106,842.17
减: 所得税费用		34,728,028.90	42,776,710.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184,086.69	128,330,131.63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5,204,680.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6,13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460,81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7,954,874.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81,76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82,928.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99,31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918,88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41,929.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收到的现金		29,100,000.00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75,288.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75,28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5,28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66,640.7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363,84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630,482.27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330,131.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5,495.3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
-”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5,288.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3,319.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90,539.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665,128.13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41,929.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630,48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363,841.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66,640.74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137,301,457.84	337,301,457.84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137,301,457.84	337,301,457.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8,330,131.63	128,330,131.63
(一) 本年净利润					128,330,131.63	128,330,131.6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 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28,330,131.63	128,330,131.6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本年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265,631,589.47	465,631,589.47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1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15288028N，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 1211 室；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0 万元。经营范围：城市园林绿化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城市园林绿化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八)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

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

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残值率为 10%，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年	18.00 %
其他设备	5 年	18.00 %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二)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四) 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条件：一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当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二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应当区别情况处理：a.若合同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b.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确认为收回

(十六)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工程项目收入	3%-9%
城建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人民币	829,836.90	857,643.1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0,534,004.63	197,772,839.17
合计		181,363,841.53	198,630,482.27

注释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余额	占总额比例	余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59,483,218.71	64.57%	154,910,558.41	51.66%
1-2年	87,526,678.05	35.43%	144,959,624.80	48.34%
合计	247,009,896.76	100.00%	299,870,183.21	100.00%

(2)、应收账款中金额较大单位情况如下：

其大额明细如下	期末金额	账龄
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68,113,593.80	1-2年
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425,031.00	1-2年
深圳市赤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2年
深圳市龙威信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6,421,000.00	1-2年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12,335,000.00	1年以内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9,195,604.80	1年以内
阳江华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524,438.63	1年以内
陵水兆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4,511.13	1年以内
阳江市公共工程管理局	4,189,101.14	1年以内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457,727.61	1年以内

注释 3、预付账款

(1)、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20,387,623.23	100.00%	20,749,489.30	100.00%
合 计	20,387,623.23	100.00%	20,749,489.30	100.00%

(2)、年末预付账款中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其大额明细如下	期末金额	账龄
海南成泰能源有限公司	3,619,521.25	1年以内
深圳市中拓建材有限公司	2,583,000.00	1年以内
揭阳市长辉贸易有限公司	1,508,461.41	1年以内
佛山市南海区华浩鑫建材经营部	1,322,900.00	1年以内
东莞市亿东洋建材有限公司	1,238,204.70	1年以内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54,968,894.65	100.00%	58,037,281.17	100.00%
合 计	54,968,894.65	100.00%	58,037,281.17	100.00%

(2)、年末其他应收款中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其大额明细如下	期末金额	账龄
海南诚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574,084.48	1年以内
南宁市天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45,381.36	1年以内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南约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8,548,373.66	1年以内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500,000.00	1年以内
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1,125,792.00	1年以内

注释 5、长期股权投资

类别	期末数
深圳市群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君顺达电梯有限公司	600,000.00
深圳市国宝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于都县南海岸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

注释 6、短期借款

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浦发银行	30,000,000.00	29,1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29,100,000.00

注释 7、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1年以内	153,028,417.95	105,627,164.27
合 计	153,028,417.95	105,627,164.27

(2)、年末应付账款中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其大额明细如下	期末金额	账龄
海南驰亮建材有限公司	11,101,600.62	1年以内
深圳市易安达劳务有限公司	10,003,508.00	1年以内
深圳市润耀装饰建筑有限公司	9,799,950.50	1年以内
广东合创达钢材有限公司	8,867,352.00	1年以内
深圳市池兴五金电缆有限公司	7,785,200.00	1年以内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6,746,300.00	1年以内
深圳晋荣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4,976,453.69	1年以内

东莞市德曼木业有限公司	3,028,000.00	1年以内
韶关市武江区益盈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886,400.00	1年以内
深圳市圣威宝混凝土有限公司	2,736,000.29	1年以内

注释 8、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1年以内	45,580,568.50	40,285,135.48
合 计	45,580,568.50	40,285,135.48

(2)、年末其他应付款中金额较大的款项如下:

其大额明细如下	所欠金额	账龄
佛山分公司	7,769,027.40	1年以内
梅州分公司	6,567,870.58	1年以内
中山分公司	5,125,944.00	1年以内
东莞分公司	3,797,688.63	1年以内
重庆分公司	2,107,222.00	1年以内

注释 9、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实收资本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张伟斌	100,000.00	0.05%	100,000.00	100,000.00	0.05%
张奕群	199,900,000.00	99.95%	199,900,000.00	199,900,000.00	99.95%
合 计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注释 10、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2020年度	202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15,353,504.82	1,238,064,967.33
其他业务收入	-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13606X

名称 深圳卫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君悦阁817 (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劲松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2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场和品质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7月18日

证书序号: 000398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卫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周劲松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君悦阁817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4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4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6月1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会计报表附注	10-19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邮编：518040

深国信审字[2023]A216号

审计报告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3,515,562.64	198,630,482.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0,439,055.23	299,870,183.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37,878,883.90	20,749,489.30
其他应收款	4	71,391,495.15	58,037,281.17
存 货	5	62,313,306.15	50,248,577.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5,538,303.07	627,536,013.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2,300,000.00	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1,025,701.39	11,819,939.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5,701.39	14,119,939.63
资产总计		748,864,004.46	641,655,952.74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28,200,000.00	29,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82,733,750.23	105,627,164.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1,386,882.00	586,305.28
应交税费	11	1,219,429.95	425,758.24
其他应付款	12	37,989,676.68	40,285,135.4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529,738.86	176,024,363.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51,529,738.86	176,024,363.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397,334,265.60	265,631,58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7,334,265.60	465,631,58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8,864,004.46	641,655,952.74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1,275,648,984.82	1,238,064,967.33
减: 营业成本	15	1,052,875,419.29	1,018,308,435.63
税金及附加		6,263,728.03	6,314,131.33
销售费用		14,121,489.82	14,856,779.61
管理费用		26,290,515.51	25,999,364.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94,023.25	1,479,414.28
其中: 利息费用		1,025,863.29	1,375,288.75
利息收入		85,767.17	76,814.3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99,759.2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5,603,568.17	171,106,842.17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603,568.17	171,106,842.17
减: 所得税费用		43,900,892.04	42,776,710.5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02,676.13	128,330,131.6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02,676.13	128,330,131.6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702,676.13	128,330,131.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1,619,051.89	1,185,204,680.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67.17	12,256,13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704,819.06	1,197,460,81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8,859,365.82	1,067,954,874.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68,245.26	11,181,76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68,681.94	49,782,928.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97,341.63	48,999,31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493,634.65	1,177,918,88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1,184.41	# 19,541,929.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99,75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		
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759.2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759.25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200,000.00	29,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0,000.00	29,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9,1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25,863.29	1,375,288.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25,863.29	31,375,28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863.29	-2,275,28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85,080.37	# 17,266,640.7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630,482.27	181,363,84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515,562.64	198,630,482.27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1,702,676.13	128,330,131.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4,238.24	675,495.3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减收益）	1,025,863.29	1,375,288.75
投资损失（减：收益）	-599,75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064,728.99	-1,883,319.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1,052,480.60	-56,290,539.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594,624.41	-52,665,128.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1,184.41	# 19,541,929.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3,515,562.64	198,630,48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8,630,482.27	181,363,841.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85,080.37	# 17,266,640.74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265,631,589.47	465,631,58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265,631,589.47	465,631,589.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31,702,676.13	131,702,67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702,676.13	131,702,676.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	-	397,334,265.60	597,334,265.60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137,301,457.84	337,301,45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137,301,457.84	337,301,457.84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8,330,131.63	128,330,13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330,131.63	128,330,131.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265,631,589.47	465,631,589.47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本公司于2000-04-11成立, 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88028N号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法定代表人: 张利明。

2、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1211室。

3、经营范围: 城市园林绿化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城市园林绿化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 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 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 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 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 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 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 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
- （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
- （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
- （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
- （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9.50%
电子设备	5	18.00%
其他设备	5	18.00%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寿命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七）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87,143.26	857,643.10
银行存款	212,828,419.38	197,772,839.17
合计	213,515,562.64	198,630,482.27

2: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92,069,807.61	83.34%		154,910,558.41	51.66%	
一年以上	58,369,247.62	16.66%		144,959,624.80	48.34%	
合计	350,439,055.23	100.00%	-	299,870,183.21	100.00%	-

3: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7,878,883.90	100.00%	20,749,489.30	100.00%
合计	37,878,883.90	100.00%	20,749,489.3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391,495.15	58,037,281.17
合 计	71,391,495.15	58,037,281.17

(1)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64,362,837.89	90.15%		58,037,281.17	100.00%	
一年以上	7,028,657.26	9.85%				
合 计	71,391,495.15	100.00%	-	58,037,281.17	100.00%	-

5:存货及跌价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工程施工	62,313,306.15		50,248,577.16	
合 计	62,313,306.15	-	50,248,577.16	-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深圳市群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君顺达电梯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深圳市国宝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于都县南海岸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 计	2,300,000.00	-	-	2,300,000.00	-

7:固定资产及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15,933,107.09			15,933,107.09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02,986.31			1,602,986.31
合 计	17,536,093.40	-	-	17,536,093.40
二、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5,309,499.05	721,050.00		6,030,549.05
办公及其他设备	406,654.72	73,188.24		479,842.96
合 计	5,716,153.77	794,238.24	-	6,510,392.01
三、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合 计	-	-	-	-
四、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0,623,608.04	-721,050.00	-	9,902,558.0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196,331.59	-73,188.24	-	1,123,143.35
合 计	11,819,939.63	-794,238.24	-	11,025,701.39

8: 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滨海支行	28,200,000.00	29,100,000.00
合 计	28,200,000.00	29,100,000.00

9: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82,733,750.23	105,627,164.27
合 计	82,733,750.23	105,627,164.27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6,882.00	586,305.28
合 计	1,386,882.00	586,305.28

11: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4,698.61	119,851.96
企业所得税	874,126.25	265,682.65
个人所得税	37,641.26	25,84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28.90	8,389.64
教育费附加	8,240.96	3,595.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93.97	2,397.04
合 计	1,219,429.95	425,758.24

1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989,676.68	40,285,135.48
合 计	37,989,676.68	40,285,135.48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32,624,855.06	40,285,135.48
一年以上	5,364,821.62	
合 计	37,989,676.68	40,285,135.48

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张伟斌	100,000.00	0.05			100,000.00	0.05
张奕群	199,900,000.00	99.95			199,900,000.00	99.95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00	100.00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265,631,589.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265,631,589.47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131,702,676.13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97,334,265.60

15: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1,275,648,984.82	1,238,064,967.33	1,052,875,419.29	1,018,308,435.63
其他业务				
合计	1,275,648,984.82	1,238,064,967.33	1,052,875,419.29	1,018,308,435.63

七: 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有影响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有影响的期后事项。

十: 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有影响的期后事项。

上述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 系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
经营场所：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会计报表附注	10-21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邮编：518040

深国信审字[2024]第B02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5,218,907.60	213,515,562.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33,188,751.51	350,439,055.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80,610,982.73	37,878,883.90
其他应收款	4	77,338,206.89	71,391,495.15
存 货	5	69,110,359.55	62,313,306.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75,467,208.28	735,538,303.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2,300,000.00	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0,225,047.95	11,025,701.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25,047.95	13,325,701.39
资产总计		687,992,256.23	748,864,004.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28,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14,454,644.59	82,733,750.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497,021.47	1,386,882.00
应交税费	11	229,793.10	1,219,429.95
其他应付款	12	10,382,586.51	37,989,676.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564,045.67	151,529,738.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5,564,045.67	151,529,73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462,428,210.56	397,334,26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2,428,210.56	597,334,26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7,992,256.23	748,864,004.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639,846,992.63	1,275,648,984.82
减: 营业成本	15	535,743,886.93	1,052,875,419.29
税金及附加		3,359,196.71	6,263,728.03
销售费用		7,166,286.32	14,121,489.82
管理费用		13,084,871.00	26,290,515.5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	1,257,974.93	1,094,023.25
其中: 利息费用	16	1,386,795.27	1,225,365.23
利息收入	16	287,628.39	276,845.23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29,308.43	599,759.2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9,664,085.17	175,603,568.17
加: 营业外收入		294.10	
减: 营业外支出		549,975.83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114,403.44	175,603,568.17
减: 所得税费用		14,020,458.48	43,900,892.0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93,944.96	131,702,676.1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93,944.96	131,702,676.1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093,944.96	131,702,676.1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683,525.69	1,301,619,051.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922.49	85,76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4,971,448.18	1,301,704,81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472,458.75	1,168,859,365.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79,326.20	13,368,24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62,597.96	51,568,681.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96,233.47	51,697,34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110,616.38	1,285,493,63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39,168.20	16,211,18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29,308.43	599,75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308.43	599,75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308.43	599,759.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8,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2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200,000.00	29,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86,795.27	1,025,863.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86,795.27	30,125,86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6,795.27	-1,925,86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96,655.04	14,885,080.3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515,562.64	198,630,48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18,907.60	213,515,562.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093,944.96	131,702,676.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0,653.44	794,238.24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 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减收益）	1,386,795.27	1,025,863.29
投资损失（减：收益）	-429,30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599,759.2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797,053.40	-12,064,728.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1,428,506.85	-81,052,480.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7,765,693.19	-23,594,624.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9,139,168.20</u>	<u>16,211,184.41</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218,907.60	213,515,562.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3,515,562.64	198,630,482.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8,296,655.04</u>	<u>14,885,080.37</u>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597,334,26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	-	-	-	-	597,334,265.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093,94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093,944.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	-	-	-	-	662,428,210.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2000-04-11成立, 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88028N号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法定代表人: 张宇。

2、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深南大道6002号人民大厦12层之一1211。

3、 经营范围: 城市园林绿化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城市园林绿化施工;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 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 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外币业务折算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 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

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做出的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A、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金融工具不能仅因其担保物的价值较高而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也不能仅因为与其他金融工具相比违约风险较低，或者相对于本公司所处的地区的信用风险水平而言风险相对较低而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八）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九）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9.50%
电子设备	5	19.00%
其他设备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三)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四)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1)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七)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公司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销售额	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4,270.13	687,143.26
银行存款	114,954,637.47	212,828,419.38
合 计	115,218,907.60	213,515,562.64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帐准备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329,341,968.89	98.85%		347,852,702.87	99.26%	
一年以上	3,846,782.62	1.15%		2,586,352.36	0.74%	

合计	333,188,751.51	100.00%	-	350,439,055.23	100.00%	-
----	----------------	---------	---	----------------	---------	---

3: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0,610,982.73	100.00%	37,878,883.90	100.00%
合计	80,610,982.73	100.00%	37,878,883.90	100.00%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338,206.89	71,391,495.15
合计	77,338,206.89	71,391,495.15

(1)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70,740,950.50	91.47%		64,362,837.89	90.15%	
一年以上	6,597,256.39	8.53%		7,028,657.26	9.85%	
合计	77,338,206.89	100.00%	-	71,391,495.15	100.00%	-

5: 存货及跌价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工程施工	69,110,359.55		62,313,306.15	
合计	69,110,359.55	-	62,313,306.15	-

6: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群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君顺达电梯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深圳市国宝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于都县南海岸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300,000.00	-	-	2,300,000.00

7: 固定资产及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15,933,107.09			15,933,107.09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02,986.31			1,602,986.31

合计	17,536,093.40	-	-	17,536,093.40
二、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6,030,549.05	727,465.20		6,758,014.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479,842.96	73,188.24		553,031.20
合计	6,510,392.01	800,653.44	-	7,311,045.45
三、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合计	-	-	-	-
四、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9,902,558.04	-727,465.20	-	9,175,092.8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123,143.35	-73,188.24	-	1,049,955.11
合计	11,025,701.39	-800,653.44	-	10,225,047.95

8: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滨海支行	-	28,200,000.00
合计	-	28,200,000.00

9: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1,855,888.17	79,076,263.84
一年以上	2,598,756.42	3,657,486.39
合计	14,454,644.59	82,733,750.23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7,021.47	1,386,882.00
合计	497,021.47	1,386,882.00

11: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7,167.77	274,698.61
企业所得税		874,126.25
个人所得税	31,365.20	37,641.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01.74	19,228.90
教育费附加	5,315.03	8,240.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43.36	5,493.97
合计	229,793.10	1,219,429.95

1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82,586.51	37,989,676.68
合计	10,382,586.51	37,989,676.68
(1)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7,136,614.13	32,624,855.06
一年以上	3,245,972.38	5,364,821.62
合计	10,382,586.51	37,989,676.68

1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张伟斌	100,000.00			100,000.00
张奕群	199,900,000.00			199,9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397,334,265.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397,334,265.60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65,093,944.96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末余额	462,428,210.56

15: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639,846,992.63	1,275,648,984.82	535,743,886.93	1,052,875,419.29
其他业务				
合计	639,846,992.63	1,275,648,984.82	535,743,886.93	1,052,875,419.29

1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86,795.27	1,225,365.23
减: 利息收入	287,628.39	276,845.23
利息净支出	1,099,166.88	948,520.00
银行手续费	158,808.05	145,503.25
合计	1,257,974.93	1,094,023.25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有影响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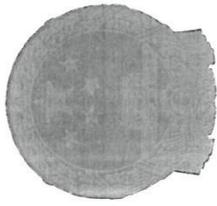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有影响的期后事项。

十、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有影响的期后事项。

上述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09日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的
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1月24日



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址	履约评价结果	评价时间	评价单位	备注
1	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拆除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	优秀	2024年	/	
2	碧眼社区面前路路口改造工程	深圳市光明新区	优秀	2024.02.28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	
3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16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深圳市光明新区/宝安区	良好	2024.04.24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4	西田水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第六批)建筑物清拆工程	深圳市光明新区	良好	2024.03.06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3季度

全部 南海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拆除工程	89.52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请输入承包商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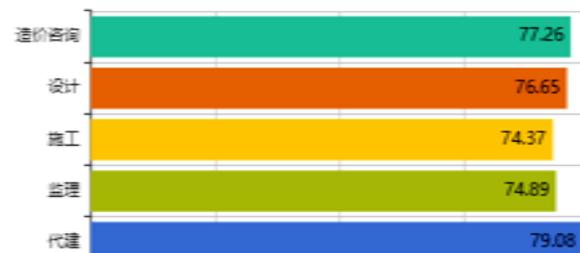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26	深圳市建区工程有限公司	88
27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7.9
28	深圳市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7.8
29	深圳市加乐咨询有限公司	87.7
30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7
31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7.6
32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7.5
33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7.3
34	深圳腾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2
35	深圳市天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7
36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87
37	深圳市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6.7
38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6.7
39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6.7
40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86.6
41

数据统计

合同 2024 第3季度

各类型承包商平均履约分数



各类型承包商履约合格比例



9G84-2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佳壮/1371391587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叶桂壮/13824337024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 12 楼				
工程名称	碧眼社区面前路路口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市政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		工程合同价	350297.84	
合同开工日期	2017.12.11	合同竣工日期	2018.1.10	合同工期	30
履约评价得分项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5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				35	
工程控制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合计				91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14.2.28 </div>					
评价等级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优秀 良好 合格 一般 </div>				

11971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企业名称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宇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奕华 1371474081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人民大厦 12 楼				
工程名称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16 合同段（景观绿化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外环高速 K0+000~K35+575 段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宝安区		工程合同价	50842615.00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	10 个月
履约评价得分项					
分项内容			得分（单项满分 20）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17		
工程施工过程			18		
工程控制			1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合计			86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4.24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 合格 一般				

